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2月1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结合未来发展规划，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山东联科卡尔迪克白炭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4 个月的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 82,974,900.00 元。

借款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发放之日起算，每月21日支付利息。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实际发放日上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 LPR 利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向其授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106人调整为101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8万股调整为186万股。

董事陈有根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不存在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同意确定2022年2月17日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101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186万股限制性股票。

董事陈有根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